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以专人或邮寄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 5 人，公司的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知悉本次会议。会议由陈泽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收到了颜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委员的报告；罗慧女士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的报告。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原副董事长陈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委员的议案》

近日董事会收到颜华先生辞去公司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委员职务的报告。为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陈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5 日